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收到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补正通知书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6 年 5 月 31 日, 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 司")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 项的相关议案。

2016年6月6日,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中国证监会") 接收了公司提交的《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 准》申请材料,并出具了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材料接收凭证》(161416 号)。

2016 年 6 月 14 日,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 请材料补正通知书》(161416 号)(以下简称"《补正通知》")。中国证监会 依法对本公司提交的《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核准》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,并要求公司在《补正通知》发出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部门报送有关补正材料。公司将 严格按照《补正通知》的要求,积极准备补正材料并及时报送。

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,能否取得核准存在不确定 性。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披露有关信息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

2016年6月15日